

臺北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學體育績優生（體育班）轉學考試招生簡章

學校資料	校名	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	聯絡電話	02-23142775分機347		
學校代碼	校址	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6號	傳真號碼	02-2361-2296		
	招生網頁	http://www.nmjh.tp.edu.tw/	郵遞區號	10065		
招生目標	提供多元化入學管道，銜接、培養運動績優學生，招收具橄欖球專長之學生。					
甄選條件	一、運動成績符合「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之規定。 二、設籍臺北市者。		招生種類	招生名額		
				男生	女生	不拘
			橄欖球 (七年級)	1		
			橄欖球 (八年級)	1		
	合計		2			
甄選方式	術科	測驗種類			橄欖球	
		測驗時間			113年1月22日(星期一)上午9時	
		測驗地點			操場	
	測驗	測驗項目及計分方式(含各項目及其配分)			1. 100公尺跑步25分 2. 立定跳遠25分 3. 1分鐘仰臥起坐25分 4. 足球踢遠25分	
錄取方式	1. 各測驗種類依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未達最低錄取標準70分(含)者，不予錄取。 2. 成績比序：如總成績相同時，參酌術科測驗項目比序高低順序錄取，不列備取。					
	成績比序		橄欖球 1→2→3→4			
報名手續	一、填寫報名表至本校體育組現場報名。 二、學歷證件：在學證明。 三、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正本驗畢後歸還)。 四、參賽成績證明影本(正本驗畢後歸還)。 五、家長同意書(附件一)。 六、健康聲明切結書(附件二)。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年1月3日北市教體字第1123113409號函核定

備
註

一、入學年級：國中七年級、八年級。

二、招生時程

(一) 報名時間：113年1月15日(星期一)至1月17日(星期三)每日上午9時至12時及下午1時至4時。

(二) 測驗時間：113年1月22日(星期一)上午9時。

(三) 放榜時間：113年1月23日(星期二)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

(四) 成績複查：113年1月24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下午4時。

(五) 報到時間：113年1月26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12時，請於報到時繳交報到同意書(附件四)。

三、術科測驗總分為100分，各檢測項目「成績對照表」或「評量尺標」請參考附件三。

四、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者，不宜參加本校體育績優學生甄選。

五、甄選錄取之學生必須加入專長種類之校隊接受訓練，如不願接受訓練及參加比賽者，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均依局頒常態編班相關規定辦理)，不得異議。

六、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如經查屬實，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

七、測驗當天，如遇天候或不可抗力因素，招生學校得以變更測驗場地及測驗項目。

聯絡電話：02-2314-2775分機347

電子信箱：t456@st.nmjh.tp.edu.tw

附件一

家長同意書

敝子弟_____，經公開甄選錄取為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112學年度第2學期體育班轉學考試及格學生。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

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國民中學學生非依學區就讀者，除原分發學校額滿應就讀改分發學校外，應返回原分發學校就讀。

謹此

學生簽名：

家長雙方（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簽章：

：

中華民國 113年 月 日

健康聲明切結書

考生_____（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參加

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 112學年度國民中學體育績優生（體育班）轉學考招生，確定無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之情形。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願意依學校之決定，辦理轉班或轉學，絕無異議。

謹此

學生簽名：

家長雙方（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簽章：

：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成績給分對照表

臺北市立南門國中 112 學年度體育班橄欖球隊招生術科評分量表

分數 \ 項目	100M(秒)	立定跳遠(cm)	仰臥起坐(次)	足球踢遠(公尺)
100	15" 00	235	51	25
99	15" 03	230	50	
98	15" 06	225	49	24
97	15" 09	220	48	
96	15" 12	215	47	23
95	15" 15	210	46	
94	15" 18	205	45	22
93	15" 21	200	44	
92	15' 24	195	43	21
91	15" 27	190	42	
90	15" 30	185	41	20
89	15" 33	180	40	
88	15" 36	175	39	19
87	15" 39	170	38	
86	15" 42	155	37	18
85	15" 45	150	36	
84	15" 48	155	35	17
83	15" 51	150	34	
82	15" 54	145	33	16
81	15" 57	140	32	
80	16" 00	135	31	15
79	16" 03	130	30	
78	16" 06	125	29	14
77	16" 09	120	28	
76	16" 12	115	27	13
75	16" 15	110	26	
74	16" 18	105	25	12
73	16" 21	100	24	
72	16" 24	95	23	11
71	16" 27	90	22	
70	16" 30	85	21	10
69	16" 33	80	20	
68	16" 36	75	19	9
67	16" 39	70	18	
66	16" 42	65	17	8
65	16" 45	60	15	
64	16" 48	55	15	7
63	16" 51	50	14	
62	16" 54	45	13	6
61	16" 57	40	12	
60	17" 00	35	11	5

報到同意書

敝子弟_____，參加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體育班轉學考試，經甄選通過錄取為貴校112學年體育班學生，並確定報到就讀。

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如經查屬實，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

謹此

學生簽名：

家長(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26 日